

最重要的, 還是我們的生命生活要合乎事實情況! 我們有主, 所以要恢復“有主”的生命生活; 主正在跟我說話, 所以要聽見祂跟我講什麼; 主引導我, 所以要跟從祂; 主供應我需要的一切, 所以不要擔心; 主幫助我, 所以在凡事上都要依靠祂。人不信神的話, 失去了神聖靈的感動之後, 無人能看見聽見主, 所以, 主將其以馬內利的奧秘啓示給了我們(聖經), 並將自己透過我們人的樣子給我們看了(神子人子耶穌基督), 也將聖靈再一次賜給凡信基督福音的聖徒生命裏。神賜給我們聖經, 是為要我們的生命生活“恢復基督, 活出基督, 榮耀基督, 得着聖民”。我們學習神的話、基督和聖靈的目標要正確, 這樣我們才能“活出神的話, 顯出神的能力, 成全神的話”。

1) 我們不可以“不犯罪, 多行善”為中心進行我們的信仰生活! 走的樣子不太優雅美麗也好, 最重要的是“跟從主”, 跌倒了, 還是要起來“跟從主”。2) 不可以“解決問題”為目標進行信仰生活! 這樣的人, 一生無論怎樣努力也不能解決問題, 因為原來他的問題不是別的問題, 乃是“不認識神, 不跟從神”的問題; 從他恢復跟從主的時候開始, 他就會發現: 問題已經沒有了, 並且原來他認為的問題也都變成祝福。3) 不可以為要得“平安無事”而維持信仰生活! 若我的生命生活, 是在“不跟從神”的狀態, 要知道: 我本來就不在平安裏生活的了。若我是個屬於神、屬於神國的聖民, 在地上的日子則無法得着平安無事, 因為我是正活在“與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的狀態。若不懂得“恢復神, 跟從神, 依靠神”, 我根本就不能勝過魔鬼的試探和控告, 因此, 不但不能享受“神所賜的平安”《約14:27, 16:33》, 並要過比世人更痛苦的日子。4) 不可以“多得祝福或成功”為中心信仰生活! 我們要知道何為真正的成功。忠心作主叫我作的, 乃是“永遠真正的成功”。若主叫我在有些事情上失敗, 那麼, 我甘願接受失敗, 那就是最大的成功; 主叫我受逼迫, 那麼, 受逼迫就是最大的成功。5) 不可以“積極、認真、熱心”進行信仰生活! 必要明白主的旨意, 看見主的引導, 依靠主的能力。主叫我等候, 就要等候; 要活出主來, 要顯出主的能力。不可自己要承擔責任, 必要叫主承擔責任。不可以見證自己的虔誠、認真和成功, 來奪取主的榮耀, 並用來強迫人; 必要見證主, 榮耀主, 勸勉人依靠主。6) 不可以追求“肉眼、肉耳、肉舌、肉身”來經歷神的信仰生活! 那是非常危險的。那種追求, 不但不能叫人“正確認識聖靈而遇見神, 活出神”, 卻召來邪靈, 被鬼捆住。我們要記得: 遇見神, 必要唯一透過耶穌基督《約14:6》, 與神交通, 必要透過“基督福音、神的話和聖靈”《約4:24》。7) 也不可以多得答案和智慧為中心進行信仰生活! 智慧是重要的, 但使人不能“恢復神, 跟從神, 依靠神”的智慧, 反而是會害人, 會叫人驕傲的。

整本聖經, 原是講一個人的! 那位一個人, 乃是神子也是人子的耶穌基督! 因此, 神給我們聖經啓示的終極目標, 乃是叫我們認識“我(們)的頭主耶穌”, 也叫我們認識“基督身體的我(們)”。基督十字架, 不但叫我們脫離罪和死, 更是叫我們得“與祂同死同復活”而得基督身份、關係、所屬、目標、智慧、權柄、能力... 等的奧秘, 叫我們活出基督, 叫我們顯出基督榮美生命和權能, 叫我們成全主“見證基督, 得着聖民, 建立國度”的救恩大工。凡叫我們得不着這善果的學習, 是不對的。

**** 讀經: 路24:25-53, 約14:16-21, 加2:20**

《路24:25-53》主從死裏復活, 掌管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 與我們同在, 保護, 引導, 成全我們, 我們理當歡喜快樂地與主同行。然而, 我們常常“臉上帶著愁容”《17》。為何如此? 是因為我們看不見與我們同行的主。為何看不見? 是因為我們對已聽到的以馬內利基督福音“信得太遲鈍”《25》, 所以我們常常學習終

久不能明白“主如何活在我們裏面”。主用什麼方法開我們的心竅？教導我們明白聖經《45》：原來，整本聖經是在見證主基督的，是在講“一個人”，是在講我們的頭“主基督”和基督的身體“我們”。我們先要認識整本聖經所講“主基督耶穌並祂釘十字架(死而復活)”《林前2:2》，之後要悔改，受洗(與基督同死同復活)而得在基督裏的新生命，並要全然恢復基督的身份(神兒子)、關係、所屬、眼光、心腸、目標和主在凡事上的旨意《46-47》；然後認識運行在信基督之人心靈裏的聖靈，在凡事上都要察驗神的旨意，得着聖靈的指教，並要順着聖靈而行《48-53》。

《約14:16-27》唯獨透過基督，人才能得聖靈的洗，而能得着“神兒子的靈”。凡信基督的，都必能看見聖靈已居住在他們心靈裏；因此，能看見“主基督在父裡面，他們在基督裡面，基督也在他們裡面”《20》。因為他們愛主喜愛遵守主的旨意(愛神愛人)，因此在凡事上都能得着父神和主基督的愛，也能看見主基督時常向他們顯現《21》，並且，隨時都能得着聖靈的指教而能得着主的平安《26-27》。

《加2:20》“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他是愛我，為我捨己”！凡信主基督而與基督同死同復活的聖徒，必要確認兩個證據：一，是要清楚看見“主活在我裏面”的證據；二，是要確認：當我信靠愛我為我捨己的主基督而察驗主的旨意和帶領時，主如何以恩愛保護、引領、成全我。因此，信主後，最大的兩個變化，乃是：①脫去舊人並穿戴基督新人(新生命)，②信靠主而活(新方法/新生活)。

1. 整本聖經和歷史，都是見證“一個人”的！祂就是住在我(們)裏的主基督！

1) 整本聖經，是在見證住在我(們)裏面的主耶穌基督！《約5:39，路24:44，約2:19，6:53-58，7:38，14:16-27，羅6:1-11，加2:20》在聖經裏所記錄一切的人物、事件、歷史，都是與見證耶穌基督有關的，都見證基督而說：凡屬基督的都必蒙神永恩，凡敵擋基督的都必滅亡。因此，透過聖經，我們要認識主基督，也要明白主如何住在我裏面。恢復基督的秘訣，乃是如上面所述，必先要明白基督十架福音而悔改，與基督同死同復活而得基督的生命，並要以“基督的身份、關係、所屬、眼光、心腸、目標、旨意”為我的，然後認識信基督之人心靈裏內住並運行的聖靈，也在凡事上察驗主的旨意而要順着聖靈而行。透過聖經所記錄許多蒙恩聖徒(基督和我永遠的肢體)的重生和成敗的見證，我會更清楚更細密地恢復基督。

2) 整個歷史，是在“見證基督，召聚聖民(我們)，建造永國”的過程！《啓22:12，弗1:10，西1:16-18，26，2:3，太24:14，啓20:11-21:5》基督原是創造萬物的神，一切都是藉着祂造，為祂而造，也靠祂而立的；祂在凡事上居首位。歷史乃是聖經所預言“基督救恩大工”得成全的過程，也是為要見證耶穌基督和祂子民(身體/肢體)而存在的。主定了每一個聖民在地上幾十年的日子，透過那時光使聖民得着“重生、成聖、得基業”的見證。我們一生的標竿，必是要在凡事上“認識基督，恢復基督，活出基督，榮耀基督，見證基督，祝福屬基督的肢體”！若以其終極目標而活，凡事就自然歸正，並且無論遇到順境或逆境，都必得着萬事互相效力的益處；若不以此目標而活，當站在主面前時會發現一生的奔跑是在虛空裏。

3) 主正在掌管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帶領救恩歷史！《太28:16-20，可16:19-20，啓1:12-16，19:11-16》主基督不但創造了三個空間(天上、空中和看得見的世界)和其中的一切，也一來都掌管其中一切的事。主成為肉身從天上來過地上世界，完成救恩大工，從死裏復活昇天的時候，擄掠了仇敵(攻破了空中掌權者撒但一切的勢力)，正坐在寶座右邊，繼續進行救恩事工。誰也不能敵擋主口裏出來的話語，不能敵擋

主基督之名的權勢。我們的生命有靈魂體，都連結於三個空間；並且從重生的時候開始，我們的生命就連結於天上，並隨時都能得享從天而來的恩賜、賞賜、智慧、能力。主透過我們的生命說話，也顯出祂的能力，拯救、醫治、恩膏屬祂之人的生命，來建立永遠的國度。我們要求上面的事《西3:1》，要成為屬靈人《林前2:15》，時常要先“靠聖靈趕鬼，恢復神的國”之後判斷、作事、說話《太12:28-29，弗6:10-18，加5:16-23》。

4) 主住在我裏面，也運行在聖民之中，為我們禱告，帶領我們，成就救恩大工！《羅8:34，26，約14:16-27，可16:19-20，徒1:8》我們要關注主在我們心靈裏所顯明的旨意，要活出基督，也要謹慎說出主透過我們說的言語，同時也要深信主的旨意、作為和話語將必成全。我們永遠生命（靈魂）的成聖成長，乃全都靠於“掌握了主為我代禱的內容多少，而能活出主基督多少”。

2. 主基督正活在我裏面！有何證據？

1) 我的生命、思想、行事、言語，越來越多恢復了“基督的”！從我信基督福音和神的話開始，就發現我所信的神的話和聖靈大大影響我們的靈魂。因此，我的生命與信主之前大大不同，越來越像個神的兒女，努力愛神愛人，愛慕神的話，尋求神的旨意和能力。我對世界、歷史、價值、人生的了解（觀念/眼光），與世人完全不同，我的價值觀都與主基督一樣。我每週每日生活的重點、優先程序和運作方法，也都與世人不同；雖然還沒到了完全的地步，但我知道：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並且越來越信靠主的恩愛和所賜的能力而活。我知道：從我口裏出來的很多話語，是從主口裏出來的話語和聖靈的感化而來的。這些，都是主活在我裏面最明顯的證據了。我們要關注主在我們生命裏顯明的旨意、說話和作為。

2) 我越來越多恢復了基督的權能！我能勝過以前不能勝過的試探，因信主告訴我的真理，我已清楚看到了那些財物、成功、宴樂等的虛空；我不但不受試探，更是會憐憫追求那些的人。我不但不喜愛世界的文化和風潮，在心裏對它有強烈的厭惡和敵擋，因此不與罪惡妥協。我越來越能勝過心裏的控告；我懂得抓住“我已永遠脫離了罪和死的律的事實、父神愛我的許多證據、我愛主順從主的肯定”，來敵擋魔鬼的欺騙，也懂得靠主的名和寶血的權柄趕鬼的秘訣。我越來越少論斷、控告人，並有能力能憐憫、包容、饒恕、寬待人。在所遇的逼迫和苦難中，越來越懂得恢復剛強、仁愛、謹守的心，越來越掌握得主的安慰和膏抹的奧秘。我越來越發現：我的眼光、禱告和言語顯出主的權柄和能力來，能趕鬼，能叫人扎心而悔改，拯救人，醫治人，堅固人。這些，都是主的權能透過我的生命顯現出來的證據。我們要關注主的話在信的人身上顯出來的權能，並要依靠主的權能而活。

3) 我的禱告、事奉、言語，越來越多蒙主悅納並得成全！不管全世界如何譏笑、不理或敵擋，從神口裏出來的話語總必成全。全世界的人不能阻擋從挪亞口裏出來神的話語。神透過眾先知和使徒所講關於耶穌基督的預言，直到如今繼續得成就了，也即將很快都要成全。我們聽信了神的話和耶穌基督，這是聖靈的作為；在我們心裏有很多“一來得成全，正在得成全，將必更豐盛榮耀地要得成全”的許多神的話、應許和預言，也有聖靈繼續不斷的光照。聖靈幫助我們的禱告，指教我們，使我們在凡事上能明白神的旨意。當我們看人和事的時候，在我們心裏有判斷；若我們的判斷是從神的話和聖靈而來，我們對那人和事的判斷、作事和說話，是必得成全的。若我們確認，就能發現：從我們蒙恩而信神的話的時候開始直到如今，我們按神的話禱告、作事、說話的內容，都得成全的事實。主正活在我裏面；我們要珍惜主給我的感動，並要謹慎察驗主的旨意，也要確信按聖靈的感動而所作的事和所說的話。

3. 主基督在我裏面作了什麼？正在作什麼？將要作什麼？

1) **主吸引我的靈魂，使我成為八福人！**我生來所遇一切不如意的事和哀痛的事，都是主呼召我們的作為。因此，主說：“哀痛的人有福了”。因我所遇的那些哀痛之事，我就尋找了“神、天國、永生”，也逐漸得了“虛心、飢渴慕義、清心、喜愛和平、憐憫人的心、溫柔的心”等八福人《太5:1-12》的生命。我生命逐漸變為八福人的那過程，也是主聖靈在我生命裏所作“除掉石心，賜給肉心”《結36:26》的工作，也是叫我的心成為“肥沃好土”《太13:8》的作為。

2) **主跟我說話，我認得出祂的聲音而跟從！**我蒙召的時候到了，因此，當我聽到基督福音的時候，我就與那些不信、不理、敵擋的人不同；我就無法不信，不可抗拒心靈裏強烈的感動（扎心、悔改、要歸神的心）；就認罪悔改，並滿懷感恩的心接納耶穌基督為我永遠的主神了。這就是，主所說“我的羊聽（認得）我的聲音，我也認識他們，他們也跟着我”《約10:27》。當我在主面前跪下來認罪悔改接納主基督之後起來的時候，我就發現全世界改變了；我的眼睛得開了，因此到處都能看見主的同在；我的靈魂體、人際、生活全都改變了。從那時候開始，我的心靈繼續飢渴慕義尋找主，愛慕靈奶（神的話），喜愛與神交通，喜愛順從主。主的愛繼續吸引我，我就快跑跟隨主《歌1:4》。有時也會軟弱會跌倒，但每一次遇到問題的時候，主總是呼召我，我就總是尋找主《歌3:1-5, 5:6-8》。

3) **主光照我，使我明白“我是祂的身體”，並使我看見祂住在我裏面！**在我學習基督的過程裏，最重要的發現，乃是：整本聖經原是“講一個人基督，講我的頭基督，並講基督的身體/我和我們”的事實。從此，我就以基督為中心掌握了整本聖經的脈絡，並以基督為中心學習聖經裏的人物、事件和歷史，然後將所明白的內容，全都應用在我的生命、人際和生活裏。發現這最關鍵性的奧秘之前，我的信仰生活總是不能脫離了那些“不要犯罪，認真行善，多奉獻，多事奉，多得福...”式的信仰樣態。主基督不但為我代死而除滅我的罪，更是透過“死而復活”的奧秘，使我得着祂的生命，使我成為祂的身體了。信仰生活的開端，乃是“要與基督同死同復活，而得基督的生命、身份、關係、所屬、目標、心腸、內容和方法”，然後，在主為我所豫備許多事情裏，每天靠聖靈學習基督，活出基督，見證基督，在其過程中我的生命能越來越多恢復基督榮美的生命，也在生命內外能結出許多生命果子。那信仰的開端、基礎、磐石，乃是指：在基督裏受洗《羅6:1-11》，在基督裏生根建造《西2:7》，在基督裏建殿《約2:19》。當我的身份真正改為基督“神兒子”身份的時分，我所擁有的一切條件、關係、事情就自動變為“神兒女基督身體”的條件，並且我的身份改變了，整個世界和時光對我的意義也全然改變了。尚未得着這磐石的信仰生活，無法叫人成聖，也無法使人能得勝（無法勝過試探和控告），並無法使人能得善果。

4) **主在凡事上都指教我，引導我，並保護、供應、幫助、成全我！**我的生命就是主的作為，如今我所擁有所經歷的一切，乃是主的引導。主告訴了我：我被造、重生並蒙恩的目的，都為要“榮神益人”，並為要與神永遠共享祂的榮耀和福樂。主說：為此，主賜給我獨特的生命、條件、關係和恩賜，並在其中賜給我了獨有的崗位、角色和使命，也賜給我永遠的應許和基業；並將主帶領我的生活原理（以安息日為中心展開七日/以禱告、肢體、事奉為中心）都給我看，給我說明（整本聖經）了。只要，我帶着愛主順從主的心尋找，主就給我尋見；並且，我一順從，主就引導我，也將智慧和能力繼續供應給我，叫我活出祂的生命來，步步成就祂為我所安排永遠榮美的事。

5) **主為我安排些“功課（難題/苦難）”，繼續醫治、精煉、恩膏我！**我回頭看過去我生命成長的過程，就發現有許多主為我安排的學習，有主給我的管教，也有主給我許可的苦難。同時，發現：我人生真正的轉折、生命加倍的蒙恩和突破，都是在我經過那些管教、學習和苦難的時候發生的。那就是：主在我敵人面

前, 爲我擺設筵席, 用油膏了我的頭, 使我的福杯滿溢《詩23:5》, 主叫我所經過的“流淚谷”成爲使我得智慧、能力和見證的泉源《詩84:6》。也深知: 我如此的經歷和恩膏, 不但爲我自己的永生, 也爲要成爲許多後來世代肢體們的祝福。

6) 主爲我安排些“祂所愛的兒女(我的兄弟姐妹)”, 叫我拯救、牧養、祝福他們! 在我如此蒙恩的日子裏, 我越來越多得美好的智慧和見證, 我就非口唱心和地不可; 並且我越蒙恩就越清楚看到離神生活之人的勞苦重擔困苦流離的實況, 因此我就無論得時不得時都務要傳揚福音作見證。在如此傳福音的生活中, 常常遇到主爲我所安排“屬主的人(與我同蒙呼召永遠的肢體)”他們對基督福音的反應, 與我當初聽見福音時所顯出的反應一模一樣。他們明白福音而信, 因此他們生命有與我一樣的變化, 且積極追求主的恩典, 飢渴愛慕靈奶(神的話)。在傳福音, 領他們信主, 養育他們的整個過程裏, 我清楚看到主在我和他們生命裏所作的作爲。

7) 主繼續養育我, 使我越來越多得福音答案和見證, 使我得“爲父爲母”的心! 在如此傳福音, 牧養人的日子裏, 我就發現: 我的生命擁有了許多能趕鬼並能拯救、醫治、牧養、培養人的答案和見證; 並且在其過程裏, 我的生命也迅速得醫治得恩膏; 越事奉就越多掌握了“怎麼作”。同時, 在我心裏越來越多得“對人生命的負擔”; 主也幾次問過我“你愛我麼?”, 並托付過我“你餵養我的羊”; 我深知主已賜給了我“爲父爲母”的心。主分給我這神聖職份, 同時也能勝任的愛心、智慧和能力繼續加在我身上。就發現: 在我生命裏有從前沒有的新的負擔和能力: 爲主的羊(我的肢體)甘願付代價, 甘受吃虧、污辱和逼迫。又發現: 我如此的榜樣和見證, 逐漸都成爲門徒的生命、眼光和方法。

4. 我要認真看見、聽見祂, 要認真活出祂, 見證祂!

1) 要清楚看見: “現在活著的, 不再是我, 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 既然, 在我生命裏有那麼多“主活在我裏面”的證據, 從今以後, 我不再以“失敗的老我(舊人)”的生命而活, 乃要以“全然成功的主(新人)”而活。並且, 好好地整理“主一來在我生命裏所有的作爲和向我顯明的恩愛”, 在其基礎上得着更美好的異象和當跑的路, 同時, 在前面所遇一切的事情和情況裏, 都要有根有基地察驗主的旨意, 繼續跟從主。

2) 要堅定: “因信愛我、爲我捨己的神的兒子基督耶穌而活”! 我的生命既然“有主”, 我不要再靠自己的熱心和能力而活, 也不要自己要承擔責任, 必要“因信靠主而活, 並要將凡事交托給主”。既然, 主“爲我捨己”那麼的深愛我, 我要深信我所擁有的條件、所經歷、所遇到一切的人事和處境, 都是主的恩惠和慈愛, 必要以蒙恩蒙愛的眼光正確地解釋一切的事情而要得神的美意。因此, 我必要一生努力保持“察驗、順從、依靠、交托”的生活方法, 並且要保持“凡事感恩, 凡事盼望, 常常喜樂”的心懷意念, 來服事主托付給我的家人、肢體、親友, 並要口唱心和地讚美主, 見證主。

3) 要保持: 飢渴慕義的心, 繼續學習神的話、聖靈和主在凡事裏的旨意和帶領! ①先要明白整本聖經的系統和脈絡, 並要明白聖經每一本的重點, 同時要將整本聖經快讀幾遍。②與肢體每週一同學習聖經綜覽(從創世記到啓示錄)。③透過所屬教會的祭壇, 每週與肢體一同學習主所賜的主題和經文, 並要應用在我的生命生活裏, 藉此, 一週一週跟從主。④每天要保持讀經, 默想, 應用, 禱告, 順着聖靈與神同行的生活。⑤除了聖經以外, 也要學習聖經考古、地理、以色列和教會歷史, 也要多聽聽信仰見證。

4)要深信:主透過我所作的禱告、所說的言語、所作的事情,必得成全!一生都要繼續操練!①不要按自己的意思禱告,乃要靠聖靈(穿戴全副軍裝)禱告!在禱告中,多尋求主為我為我所愛之人代求《羅8:34,26》的內容,並要確信主必成全“我按祂的應許和旨意”祈求的禱告《可11:24》。②不要隨便說話,乃要順着聖靈說話!其實,我的眼光和心裏的判斷,大部分是合乎主的旨意,因此,從我口裏出來的很多話,也是主要透過我說的。只要常常留意:快聽多聽,慢慢說話,求主所賜的智慧;不講負面、不信、灰心的話,也不講論斷、控告、讒謗人的話;每次開口的時候,確認是否有信心、感謝、盼望的話,是否能安慰、造就人的話。③將眼光不要放在事情本身,凡事都只不過是“得生命、榮神益人”的工具罷了;將眼光放在“與我同在,引導,幫助我的主”身上。同時,要確信我所計劃所作的事,乃是主透過我要作的事,努力看見主的引導、供應和幫助,並要深信主將必豐盛榮耀的成全。若能如此作,就必能看見主的權能從我的表情、言語和一舉一動裏大大顯明出來。

**** 禱告:**親愛的主啊,願我們能更清楚地看到你那在我們生命和我們中間的作為,能更明確地聽見你那在我們心靈深處裏繼續跟我們說話的聲音。求你多多開竅我們的心,洗淨我們的靈眼,潔淨我們的靈耳,好使我們的心靈因更清楚得見你而喜樂,依靠你而堅強,並能活出你的榮美。阿們!

主啊,你是阿拉法和俄梅戛,是永遠的主宰,是歷史的主角,是掌管天地萬人萬事的君王。你定了救恩歷史的期限,豫告了基督,來到人的時空裏,成就了救恩大工,並在列國萬民中,進行著即將快要完成“見證基督,召聚子民,建立永國”的善工。我們原是你的工作,是你在基督耶穌裏造成的,為要叫我們行你所豫備叫我們行的善工,以致榮耀你,也能與你同得榮耀,共享永遠的福樂。你在母胎裏造了我們,生養了我們,在基督裏重生了我們,天天醫治、精煉、恩膏、重用我們。

然而我們生來卻不知道這事實。雖然我們活在你的恩典裏,但我們的思念、作為、言語,都受到撒但的欺騙,完全與你的榮耀隔絕。當你的光照耀我們的靈魂,你的話臨到我們的靈耳,你的靈摸到我們靈眼的時候,我們漸漸明白過來,逐漸看到了你在我們生命裏所作那奇妙的作為。原來,我們過去所經歷許多哀痛的事,原都是救恩尚未臨到前,你在我們生命裏所作的預工,以致我們能漸漸恢復八福人的生命。我們聽見基督福音並願意信從,原是你呼召我們的聲音,是你感化我們的作為。我們飢渴慕義學習聖經,喜愛禱告,原都是你以恩愛吸引我們的作為。到如今我們所遭遇和經歷的事情,原都是你的安排,是你在我們身上精煉和恩膏的善工,為要叫我們恢復你的榮美,並能成為你的見證。主啊,我們清楚看到你活在我們裏面,我們也活在你裏面的光景。並且,我們深信你已告訴我們並給我們看關乎我們和我們所愛之人榮美的藍圖。

主啊,我們永遠感謝你的救恩,讚美你的作為,要尊崇你的帶領!但願主繼續保守我們的心懷意念,恩待我們前面的學習,叫我們得着更“合乎事實”的純真信心。既然,我們的心意、禱告、作為和言語,原都是從你口裏出來的話語而來,我們理當看見你的悅納,也堅信你必更豐盛榮耀地成全的事實。求你堅固我們的信心,好使我們在許多爭戰中,能活在你那滿足的喜樂裏。奉主耶穌基督之名禱告。阿們!